附件1

省级跨境电商知名品牌认定资格条件及评分指标

一、资格条件

（一）品牌在境内的实控企业主体（以下简称“企业”）在浙江省内依法注册并具有法人资格，正常经营三年以上。

（二）企业近三年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发生重大质量、环保、劳资、安全、侵犯知识产权、偷税漏税等违规行为或经查证属实的重大投诉和纠纷。

（三）申报商标在主要出口国市场均已注册。

二、评审指标及评分标准

对符合资格条件的企业，按下列评审指标打分，满分为100分。

（一）市场占有率和终端消费者认可度，50分

1. 上年度市场占有情况。上年度，申报商标在较大规模的境外市场主流第三方平台同类目销售额排名前20名，得5分；前10名，得15分；前5名，得20分；前2名，得30分。如涉及多个第三方平台的，择一高计，不叠加。主要通过自建独立站销售的，视申报商标在独立站的销售额大小和同类排名情况酌情给予5分-30分。

2. 申报商标通过省内主体出口额达到1亿元人民币得5分，每增加5千万人民币加1分，累计不超10分。其中，通过9610、9710、9810、1210等海关跨境电商监管方式出口的，按照占比情况另增加1-5分。

3. 申报商标在2个以上境外国家（站点）销售的，得2分，每增加一个国家（站点）加1分，累计不超过5分。

（二）科技创新能力（须在申报类别商品范围内），15分

1. 拥有专利（包括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情况。每项发明专利得1分，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得0.5分。

2. 每获得一项国家级质量奖或科技进步奖得5分，一项省级质量奖或科技进步奖得3分；

3.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荣誉得5分；

4. 每参与一项国际标准制修订得5分，一项国家标准制修订得3分，一项行业标准制修订得1分。

各项得分可以累计，最多不超过15分。

（三）国际通行认证（覆盖范围包括申报类别商品），10分

1. 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0系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0系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AS18000系列）、社会责任标准（SA8000）。通过一项得2分。

2. 国际通行的面向企业的行业认证： Oeko-Tex Standard 100生态纺织品认证、HACCP食品生产企业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管理体系、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ISO/TS16949或IATF16949汽车行业质量体系、英国零售商协会BRC认证、ICTI国际玩具业协会认证、FSC森林认证等。通过一项认证得2分。

以上认证累计不超过10分。

（四）全球化经营水平，15分

1. 海外（中国关境外）设立营销机构、研发中心、海外仓等经营服务机构。在海外每设立一个经营服务机构得2分。

2. 上年度申报品牌在境外通过搜索引擎、社交媒体、短视频等各类数字化营销等形式进行宣传。每通过一种媒介宣传得1分。

各项得分可以累计，最多不超过15分。

（五）第三方评价，10分

获得相关荣誉，如主流第三方平台权威榜单、浙江制造、“品质浙货”出口领军企业、AEO认证企业荣誉的每项得4分，若是获得相关同类国家级荣誉的，额外再加2分。各项得分可以累计，最多不超过10分。

以上荣誉称号有覆盖范围的，应包括申报品牌。颁发机构应为机关部门、主流第三方平台、行业内认可度高的权威机构。